

反“台独”不能对美期望过高（大势）

阎学通

●美国政府的主流政策仍是防范中国崛起，美国不愿中国统一台湾

●美国不愿意因“台独”卷入台海军事冲突，但它缺少阻止陈水扁推行“台独”政策的决心

●陈水扁重申“台独”时间表的讲话使我们必须警惕“台独”分子有可能铤而走险。陈水扁敢不敢 2008 年搞“法理独立”将取决于“反独”力量能不能阻止他“独立”，怎样才能更有效地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力量打击“台独”已经成为一个紧迫问题

陈水扁在今年元旦讲话中重申了 2008 年“台湾法理独立”的时间表，即 2006 年制定台湾“新宪法草案”，2007 年进行“新宪法公投”，2008 年实施“新宪法”。为了贯彻落实“独立”时间表，他又在春节发表讲话，提出两项具体政策，即废除“国统纲领”和“国统会”以及于今年起“以台湾名义申请加入联合国”。陈水扁如此明确地告知世界其“台独”时间表和具体政策，我们不得不问，陈水扁真敢闹“独立”吗？2008 年他敢宣布“台湾法理独立”吗？

泛蓝阻止“法理台独”的能力有限

台湾岛内泛蓝力量阻止陈水扁落实“台独”时间表的能力有限。2004 年底泛蓝在“立法院”选举中保持了过半数的优势，其后政治力量不断回升，在 2005 年底的县市长选举中又获大胜。许多人看好马英九能使国民党在 2008 年重新上台。正是由于民进党可能下台，陈水扁才会破釜沉舟要在 2008 年实现“台湾法理独立”。但面对陈水扁的“台独”政策，泛蓝力量则缺少有效阻止他以行政途径推行“台独”的手段。

2004 年 3 月台湾大选与“宪法修正案公投”是同时进行的，陈水扁在赢得连任的同时也得到了可以组织进行“防御性公投”的权力。也就是说他能以“大陆对台湾构成军事威胁”为借口组织政治性的“全民公投”。陈水扁已明确指出“新宪法草案”将产生于民间，这意味着他将利用“政府力量”制定“新宪法草案”，然后以“台独”组织的民间名义提出来。因此，泛蓝力量虽然控制着“立法院”的多数席位，却无力阻止陈水扁以政党名义提出“新宪法草案”。面对陈水扁落实“台独”时间表的政策，马英九也只能说，这违反了“四不一没有”的承诺，而无力采取任何实质性的行动。

泛蓝只有在 2007 年“新宪法草案”公投时，才有可能动员反“台独”的民众阻止其通过。然而，2007 年泛蓝政党是否能动员出足够的民众反对陈水扁的“新宪法草案”也是未定之天。

美国缺少阻止陈水扁推行“台独”的决心

美国虽然有能力强控制住陈水扁搞“台独”，但却缺少这样做的“决心”。维持现状的政策本身就给“台独”提供了活动空间。没有美国的军事支持，台湾是无论如何都实现不了“法理独立”的，但如果陈水扁强行“独立”，美国也不敢不为“台湾独立”提供军事支持。白宫与国会、共和党与民主党在对外政策和在台政策上有分歧，但在全球推行民主制度为美国战略目标服务和以军事力量保护台湾现行制度这两点上，它们的政策基本上是一致的。此外，美国政府的主流政策仍是防范中国崛起，美国不愿中国统一台湾。这意味着，只要台海发生军事冲突，无论起因如何，美国都会为台湾提供军事支持。到目前为止，美国政府只说过《台湾关系法》不必然保证美国为台湾提供军事保护，但美国政府从来没说过如果台海军事冲突由“台独”事件引发，美国绝不台湾提供军事支持。况且美国还在大力加强与台湾的军事合作关系。

陈水扁对美国的军事支持深信不疑，因此他明知美国不喜欢其“台独”时间表，但仍敢执意按计划落实这一时间表。陈水扁元旦讲话后，美国政府表示不支持其单方面改变台海现状的政策，要他坚持“四不一没有”的政策。但是陈水扁不但不理睬美国的不满，反而是对着干，在春节发表放弃“四不一没有”的讲话。

美国当然担心被台湾拉入战争。陈水扁发表春节讲话后，美国国务院发言人在新闻记者会上打破先例，不等记者问，一上来就主动警告台湾当局美国不支持其单方面改变台海现状的政策。这一方面表明美国不愿意因“台独”卷入台海军事冲突，另一方面也表明美国缺少有效控制陈水扁“台独”政策的把握。自 2004 年 5 月美台就陈水扁“就职演讲”中有关“台独”政策的措辞发生分歧以来，美国对陈水扁各种“台独”言论和行为进行了无数次的警告，但所有警告都未能改变陈水扁落实“台独”时间表的决心。最终美国会不会或何时才会倾其全力与陈水扁摊牌，阻止“台独”，仍是未知数。

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力量来打击“台独”

如果泛蓝力量不能保证在“公投”时阻止台湾“新宪法”的通过，如果美国无法保证能够阻止陈水扁强行推行“法理独立”，那么阻止陈水扁分裂祖国的力量只剩下中国大陆自己了。一旦台湾“新宪法”在“公投”中通过，那么阻止陈水扁“法理独立”将变得十分困难。泛蓝和美国如果都无力阻止陈水扁出台“新宪法草案”，大陆则更无法用和平方法阻止其出台。依照陈水扁现在公布的“台独”时间表，“新宪法公投”将不晚于 2007 年，也就是说最多不超过 23 个月。

根据岛内泛蓝力量、美国对台政策以及大陆现有实力进行分析，笔者认为今后 3 年里，陈水扁“台独”时间表的落实过程有两点很不确定，同时也有两点比较确定。不确定的两点分别是陈水扁能否在 2007 年举行“新宪法公投”和能否使“新宪法草案”通过“公投”。这两个问题将成为陈水扁余下任期里两岸关系中最关键的问题。较为确定的两点是：一、陈水扁在 2006 年会制定出“新宪法草案”，因为以非政府组织名义制定一个“新宪法草案”在台湾是非常容易的，而且早有“台独”分子做过此类事情；二、陈水扁“法理台独”的时间表在 2008 年无法得到最终实现——无论如何中国人民解放军都不会允许陈水扁在 2008 年实现“和平独立”。依据陈水扁的“独立”时间表，两岸关系在 2006 年尚可维持稳定，从 2007 年起现有稳定可否维持则不得而知。

总之，陈水扁重申“台独”时间表的讲话使我们必须警惕“台独”分子有可能铤而走险。陈水扁敢不敢 2008 年搞“法理独立”将取决于“反独”力量能不能阻止他“独立”，怎样才能更有效地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力量打击“台独”已经成为一个紧迫问题。▲

（作者是清华大学国际问题研究所所长。）

《环球时报》（2006 年 02 月 06 日 第十一版）